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			
联系人		雷婧		联系电话	15008576665
采购项目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2025年检验科广惠院区赛沛GX-IV R2配套试剂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45.90万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 名	金 额 (万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	45.90	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已授权
申请理由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本次拟采购的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为医院现有设备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赛沛GX-IV R2上使用的配套专用试剂，属于专机专用试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检索，目前尚无取得注册证能和GeneXpert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适配的试剂盒。如不使用配套试剂、耗材，相关仪器的维修与售后无法及时提供与保证，且不能保证仪器稳定性与结果的准确性。为了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行及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本项目试剂只能向赛沛（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授权的四川省亚中医疗仪器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贵州省唯一经销商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本拟采购的试剂需与赛沛GX-IV R2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配套使用，具有专有技术。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本项目存在专利技术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因为赛沛厂家对药品进行了唯一授权，导致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获取。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鉴于本项目试剂从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处获取。 故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签字： 月 年 日 8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				
联系人		雷婧		联系电话	15008576665	
采购项目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2025年检验科广惠院区赛沛GX-IV R2配套试剂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245.90万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 (万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	245.90	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已授权	
申请理由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本次拟采购的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为医院现有设备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赛沛GX-IV R2上使用的配套专用试剂，属于专机专用试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检索，目前尚无取得注册证能和GeneXpert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适配的试剂盒。如不使用配套试剂、耗材，相关仪器的维修与售后无法及时提供与保证，且不能保证仪器稳定性与结果的准确性。为了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行及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本项目试剂只能向赛沛（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授权的四川省亚中医疗仪器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贵州省唯一经销商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本次拟采购项目赛沛GX-IV R2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配套试剂，具有专有技术。 本项目为专用试剂，只有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且该产品进行唯一授权，所以只能由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建议此项目试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签字：丁小青 2025年8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			
联系人		雷婧		联系电话	15008576665
采购项目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2025年检验科广惠院区赛沛GX-IV R2配套试剂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45.90万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 (万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	45.90	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已授权
申请理由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本次拟采购的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为医院现有设备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赛沛GX-IV R2上使用的配套专用试剂，属于专机专用试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检索，目前尚无取得注册证能和GeneXpert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适配的试剂盒。如不使用配套试剂、耗材，相关仪器的维修与售后无法及时提供与保证，且不能保证仪器稳定性与结果的准确性。为了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行及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本项目试剂只能向赛沛（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授权的四川省亚中医疗仪器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贵州省唯一经销商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本次拟采购的试剂与该院现有设备(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配套使用，具有专有技术，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本项目存在专有技术，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依据生产厂家授权书，经销商“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是该试剂的唯一供应商，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刘斌 年 月 日 2025年5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			
联系人		雷婧		联系电话	15008576665
采购项目名称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2025年检验科广惠院区赛沛GX-IV R2配套试剂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45.90万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 (万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	145.90	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已授权
申请理由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本次拟采购的结核分枝杆菌rpoB基因和突变检测试剂盒(实时荧光PCR法)为医院现有设备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赛沛GX-IV R2上使用的配套专用试剂，属于专机专用试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检索，目前尚无取得注册证能和GeneXpert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适配的试剂盘。如不使用配套试剂、耗材，相关仪器的维修与售后无法及时提供与保证，且不能保证仪器稳定性与结果的准确性。为了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行及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本项目试剂只能向赛沛（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授权的四川省亚中医疗仪器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贵州省唯一经销商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本次拟采购的试剂需与采购方现有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赛沛GX-IV R2配套使用，具有专有技术。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本项目使用专有技术，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因生产商对产品进行了唯一授权，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获取。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鉴于本项目只能从贵州省亚中冷链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处获取，故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签字：丁晓青 刘庆 叶明 2025年8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 2025 年检验科广惠院区赛沛 GX-IV R2 配套试剂采购项目
(GZWH-2025-2849F)单一来源论证专家（专业人员）签到表

2025 年 8 月 11 日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手机	办公室电话
田光序	赛沛试剂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936282608	
丁晓青	赛沛试剂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698536568	
刘 斌	赛沛试剂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85356648	